

证券代码：603027  
转债代码：113511  
转股代码：191511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转债简称：千禾转债  
转股简称：千禾转股

公告编号：临 2020-013

##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千禾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83号文核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禾味业”）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3,56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6,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798,6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 XYZH/2018CDA10516 号《验资报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96 号文同意，公司 35,6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千禾转债”，债券代码“113511”。

根据《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4 月 8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千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23.81 元/股），已触发“千禾转债”的提前赎回条件。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千禾转债”的议案》，批准公司行使“千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千禾转债”全部赎回。

公司将尽快披露《关于实施“千禾转债”赎回的公告》，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